

## 第二十四卷

## 紅線傳

唐潞州節度使薛嵩家青衣紅線者，善彈阮咸，又通經史，嵩召俾掌表箋，號曰內記室。時軍中大宴，紅線謂嵩曰：「羯鼓之聲甚悲切，其擊者必有事也。」嵩素曉音律，曰：「如汝所言。」乃召而問焉，云：「某妻昨夜身亡，不敢求假。」嵩即遣歸。是時至德之後，兩河未寧，以滏陽為鎮，命嵩固守，控壓山東。殺傷之餘，軍府草創。朝廷命嵩女嫁魏博節度使田承嗣男，又遣嵩男娶滑台節度使胡章女；三鎮交締為姻姬，使益相接。

田承嗣常患肺氣，遇暑益增，每曰：「我若移鎮山東，納其涼冷，可以延數年之命。」乃募軍中武勇十倍者，得三千人，號外宅男，而厚其廩給。常令三百人夜直宅中。卜良日，欲並潞州。嵩聞之，日夕憂悶，咄咄自語，計無所出，時夜漏方深，轅門已閉。杖策庭除，惟紅線從焉。紅線曰：「主公一月，不遑寢食。意有所屬，豈非鄰境乎？」嵩曰：「事係安危，非汝能料。」紅線曰：「某誠賤品。亦能解主公之憂。」嵩以其言異，乃曰：「我不知汝是異人，誠闇昧也。」遂告其事，曰：「我承祖父遺業，受國厚恩，一旦失其疆土，則數百年功勳盡矣。」紅線曰：「此易與耳。不足勞主公憂，某暫到魏境，觀其形勢，規其有無。今一更登途，二更可復命，請先定一走馬使具寒暄書，其他則俟某卻回也。」嵩曰：「倘事或不濟，反禍之速，又如之何？」紅線曰：「某之此行，無不濟也。」乃入閨房，飭其行具。梳烏鬢髻，插金鳳釵，衣紫繡短袍，著青絲輕履，胸前掛龍紋匕首，額上書太乙神名。再拜而行，倏忽不見。嵩乃返身閉戶，背燭危坐。時常飲酒，不過數杯，是夕舉觴十餘不醉。忽聞曉角吟風，一葉墜露，驚而起問，紅線回矣。嵩喜而慰勞，詢事諧否？紅線對曰：「幸不辱命。」又問曰：「無殺傷否？」曰：「不至是。但取牀頭金盒為信耳。」又曰：「某子夜前三刻，即達魏城，凡曆數門，遂及寢所。聞外宅兒止於房廊，睡聲雷動，見中軍士卒，步於庭下，傳呼風生，乃發其左扉，抵其寢帳。田親家翁止於帳內，鼓跌酣眠，頭枕文犀，枕前露七星劍。劍前仰開一金盒，內書生身甲子與北斗神名；復以名香美味，壓鎮其上。彼則揚威玉帳，但其心豁於生前；熟寢蘭堂，不覺命懸於手下。寧勞擒縱，只益傷嗟。時則蠟燭煙微，爐香燼委，侍人四布，兵仗森羅。或頭觸屏風，斲而者；或手持中拂，寢而伸者。某乃拔其眷洱，褰其裳衣，如病如昏，皆不能寤；遂持金盒以歸。出魏城西門，將行二百里，見銅台高揭，漳水東流；晨鐘動野，斜月在林。忿往喜還，頓忘於行役，感知酬德，聊副於咨謀。夜漏三時往返七百里。人危邦，一道經五六城，冀減主憂，敢言勞苦。」嵩乃發使人魏，遺承嗣書曰：「昨來暮夜有客自魏中來，云從元帥牀頭獲一金盒，不敢留駐，謹封納。」專使星馳，夜半方達。正見搜捕金盒，一軍憂疑。使者以馬捶搗門，非時請見。承嗣遽出，使者以金盒授之，捧承之時，驚絕倒。遂留使者止於宅中，狎以私宴，多其賜賚。明日遣使賚帛三萬匹，名馬二百匹，及珍異等，以獻於嵩，曰：「某之首領，係在恩私。便宜知過自新，不復更貽伊戚。專膺指使，敢議親姻。循當捧鼓後車來，在麾鞭馬前。所置紀綱外宅兒者，本防他盜，亦非異圖，今並脫其甲裳，放歸田畝矣。」由是兩月之內，河北河南，信使交至。

忽一日，紅線辭去。嵩曰：「汝生我家，今將焉往？又方賴汝力，豈可議行？」紅線曰：「某生前本男子，遊學江湖間，讀神農藥書，而救世人災患。時里有婦孕，又患蟲症，某誤以芫花酒下之。婦與腹中二子俱斃。是某一舉而殺三人。陰司見誅，蹈為女子，使身居賤隸，氣稟凡俚，幸生於公家，今十九年。身厭羅綺，口窮甘鮮，寵待有加，榮亦甚矣。況國家平治，慶且無疆。此即違天，理當盡弭。昨至魏邦，以是報恩。今兩地保其城池，萬人全其性命。使亂臣知懼，列土謀安，在某一婦人，功亦不小，固可贖其前罪，還其本形，便當遁跡塵中，棲心物外，澄清一氣，生死長存。」嵩曰：「不然，以千金為居山之所。」紅線曰：「事關來世，安可預謀。」嵩知不可留，乃廣為餞別，悉集賓僚，夜宴中堂。嵩以歌送紅線酒。請座客冷朝陽為詞，詞曰：

彩菱歌怨木蘭舟，送客魂消百尺樓。

還似洛妃乘霧去，碧天無際水長流。

歌竟，嵩不勝其悲。紅線拜且位，偽醉離席，遂亡所在。

## 崑崙奴傳

大歷中有崔生者，其父為顯僚，與蓋代之功臣一品者熟。生是時為千牛，其父使往省一品疾。生少年，容貌如玉，性稟孤介，舉止安詳，發言清雅。一品命伎召主人室。生拜傳父命，一品忻然慕愛，命坐與語。時三伎人，豔皆絕代，居前以金甌貯鮮桃而擊之，沃以甘酪而進。一品遂命衣紅綃伎者，擎一甌與生食。生少年赦伎輩，終不食。一品命紅綃伎以匙而進之，生不得已而食，伎哂之。遂告辭而去。一品曰：「郎君閒暇，必須一相訪，無問老夫也。」命紅綃送出院。時生回顧，伎立三指，又反掌者三，然後指胸前小鏡子，云：「記取。」餘更無言。

生歸，達一品意，返學院，神迷意奪，語減容沮，然凝思，日不暇食，但吟詩曰：

誤到蓬山頂上游，明 玉女動星眸。

朱扉半掩深宮月，應照瓊芝雪豔愁。

左右莫能究其意。時家中有崑崙奴磨勒，顧瞻郎君曰：「心中有何事。如此抱恨不已，何不報老奴？」生曰：「汝輩何知，而問我襟懷間事？」磨勒曰：「但言，當為郎君釋解。遠近必能成之。」生駭其言異，遂具告知。磨勒曰：「此小事耳，何不早言之，而自苦耶？」生又白其隱語。勒曰：「有何難會。立三指者，一品宅中有十院歌姬，此乃第三院耳。反掌三者，數十五指，以應十五日之數。胸前小鏡子，十五夜月圓如鏡，令郎來耳。」生大喜，不自勝，謂磨勒曰：「何計而能達我鬱結乎？」磨勒笑曰：「後夜乃十五夜，請深青絹兩匹，為郎君束身之衣。一品宅有猛犬守歌伎院門外，常人不得輒入，人必噬殺之。其警如神，其猛如虎，即曹州孟海之犬也。世間非老奴不能斃此犬耳。今夕當為郎君搗殺之。」遂宴犒以酒肉，至三更，攜爇椎而往。食頃而回曰：「犬已斃訖，固元障塞耳。」是夜三更，與生衣青衣，遂負而逾十重垣，乃入歌伎院內，止第三門。繡戶不扃，金睜微明，惟聞伎長歎而坐，若有所伺。翠環初墜，紅臉才舒，幽恨方深，殊愁轉結。但吟詩曰：

深谷鶯啼恨院香，偷來花下解珠 。

碧雲飄斷音書絕，空倚玉蕭愁鳳凰。

侍衛皆寢，鄰近闐然。生遂掀簾而入。姬默然良久，躍下榻，執生手曰：「知郎君穎悟，必能默識，所以手語耳，又不知郎君有何神術，而能至此？生具告磨勒之謀，負荷而至。姬曰：「磨勒何在？」曰：「簾外耳。」遂召人，以金甌酌酒而飲之。姬白生曰：「某家本居朔方。主人擁旄，逼為姬僕。不能自死，尚且偷生，臉雖鉛華，心頗鬱結。縱玉箸舉饌，金爐泛香，雲屏而每近綺羅，繡被而常眠珠翠，皆非所願，如在桎梏。賢爪牙既有神術，何妨為脫狴牢。所願既申，雖死不悔。請為僕隸，願侍光容。又不知郎君高意如何？」生揪然不語。磨勒曰：「娘子既堅確如是，此亦小事耳。」姬甚喜。磨勒請先為姬負其囊橐妝奩，女」此三復焉。然後曰：「恐遲明。」遂負生與姬而飛出峻垣十餘重。一品家之守禦，無有驚者。遂歸學院匿之。

及旦，一品家方覺。又見犬已斃。一品大駭曰：「我家門垣，從來邃密，扃甚嚴，勢似飛騰，寂無形跡，此必是一大俠矣。無更聲聞，徒為患禍耳。」姬隱崔生家二載。因花時駕小車而游曲江，為一品家人潛志認。遂白一品。一品異之，召崔生而詰之。生懼而不敢隱，遂細言端由，皆因奴磨勒負荷而去。一品曰：「是姬大罪過。但郎君驅使年，即不能問是非。某須為天下人除害。」命甲士五十人，嚴持兵仗，圍崔生院，使擒磨勒。磨勒遂持匕首，飛出高垣，瞥若翹翎，疾同鷹隼，攢矢如雨，莫能中之。頃刻之間，不知所向。然崔家大驚愕。後一品悔懼，每夕多以家童持劍戟自衛。如此週歲方止。十餘年，崔家有人見磨勒賣藥於洛陽市，容髮如舊耳。

### 車中女子

唐開元中，吳郡士人入京應明經。至京，閒步曲坊。逢二少年，著大麻布衫，揖士人而過，色甚恭，然非舊識，士人謂誤識也。後數日，又逢二人，謂曰：「公到此境，未得主矣，今日方欲奉迓，邂逅相遇，實獲我心。」揖請便行。士人雖甚疑怪，然強隨之。抵數坊，於東市一小曲內，有臨路店數間，相與直入。舍宇極整。二人引士升堂，列筵甚盛。二人與客據繩牀對坐。更有數少年，禮亦謹，數數出門，若伺貴客。及午後，方云：「至矣。」聞一車直門來，數少年擁後。直至當筵，乃一鈿車，捲簾，見一女子從車中出，年可十七八，容色甚佳，梳滿髻，衣紉素。二人羅拜，女不答，士人拜之，女乃拜。遂揖客人宴，升牀，當席而坐。諸少年皆列坐兩旁。陳以品味，饌至精潔。酒數巡，女子捧杯問曰：「久聞君有妙技，今煩二君奉屈，喜得展見，可肯賜觀乎？」士人遜謝曰：「自幼惟習儒經，弦管歌聲，實未曾學。」女曰：「所習非是也，君熟思之，先所能者何事？」客又沉思良久，曰：「某為學堂中，著靴於壁上行得數步」女曰：「然矣，請君試之。」士乃起，行於壁上，不數步而下。女曰：「亦大難事。」乃回顧坐中諸少年，各令呈技。俱起設拜，然後有行於壁上者，有手撮椽子行者，輕捷之戲，各呈數般，狀如飛鳥。士人拱手驚懼，不知所措。少頃，女子起辭，士人出，驚恍不安。

又數日，途中復見二人，曰：「欲假駿騎可乎？」士人許之。至明日，聞宮苑中失物，掩捕其賊，惟收得馬，是將馱物者。驗問馬主，遂收士人，人內勘問。驅入小門，吏自後推之，倒落深坑，仰望屋頂，惟見一孔。自旦至食時，忽繩垂一器食下。因餒甚，急取食之。食畢，繩乃引去。深夜，悲惋之極，忽見一物，如鳥飛下，覺至身，乃人也。以手撫士，曰：「計甚驚怕，然某在，無慮也。」聽其聲，則向女子也。云：「共君出矣。」以絹重縛士人胸膊，訖，以絹頭係女身，聳然飛出官城。去門數十里，乃下，云：「君且歸江淮，求仕之計，望俟他日。」士人幸脫大獄，乞食而歸。後，竟不敢求名西上矣。

### 聶隱娘

聶隱娘者，唐貞元中魏博大將聶鋒之女也。方十歲，有尼乞食於鋒舍，見隱娘，悅之，乃云：「問押衙乞取此女。」鋒大怒，叱尼。尼曰：「任押衙鐵櫃中盛，亦須偷去矣。」及夜，果失隱娘所在。鋒大驚駭，令人搜尋，曾無影響。父母每思之，相對涕泣而已。

後五年，送隱娘歸，告鋒曰：「教已成矣，可自領取。」尼欲亦不見。一家悲喜，問其所習。曰：「初，但讀經念咒，餘無他也。」鋒不信，懇詰。隱娘曰：「真說又恐不信，如何？」鋒曰：「但真說之。」乃曰：「隱娘初被尼挈去，不知行幾里。及明，至大石穴中，嵌空數十步，寂無居人，猿獠極多。尼先已有二女，亦各十歲。皆聰明婉麗，不食，能於峭壁上飛走，若捷猿登木，無有蹙失。尼與我藥一粒，兼令執寶劍一口，長一二尺許，鋒利吹毛可斷。遂令二女教某攀緣，漸覺身輕如風。一年後，刺猿獠百無一失。後刺虎豹，皆決其首而歸。三年後，能使刺鷹隼，無不中。劍之刃漸減五寸，飛禽遇之，不知其來也。至四年，留二女守穴，挈我於都市，不知何處也。指某人者，一一數其過，曰：『為我刺其首來無使知覺。定其膽，若飛鳥之容易也。』授以羊角匕首，刃廣三寸，遂白日刺其人於都市中，人莫能見。以首人囊返命，則以藥化之為水。五年，又曰：『某大僚有罪，無故害人若干，夜可入其室，決其首來。』又攜匕首入室，度其門隙無有障礙，伏之樑上。至暝時，得其首而歸。尼大怒曰：『何太晚如是？』某云：『見前人戲弄一兒，可愛，未忍便下手。』尼叱曰：『已後遇此輩，必先斷其所愛，然後決之。』某拜謝。尼曰：『吾為汝開腦後，藏匕首而無所傷。用即抽之。』曰：『汝術已成，可歸家。』遂送還，云：後二十年，方可一見。」鋒聞語甚懼。後，遇夜即失蹤，及明而返。鋒亦不敢詰之，因茲亦不甚憐愛。忽值磨鏡少年及門，女曰：「此人可與我為夫。」白父，又不敢不從，遂嫁之。其夫但能淬鏡，餘無他能。父乃給衣食甚豐。

數年後，父卒，魏帥知其異，遂以金帛召署為左右史。如此又數年。至元和間，魏帥與陳許節度使劉悟，參商不協，使隱娘賊其首。隱娘辭帥之許。許帥能神算，已知其來。召衙將，今日：「早至城北。候一丈夫、一女子各跨白黑衛。至門，遇有鶻來噪，丈夫以弓彈之不中。妻奪夫彈，一丸而斃鶻者，揖之云：吾欲相見，故遠相祗迎也。」衙將受約束，遇之。隱娘夫妻曰：「劉僕射真神人。不然者，何以動召也。願見劉公。」劉勞之。隱娘夫妻拜曰：「得罪僕射，合萬死。」劉曰：「不然，各親其主，人之常事。魏今與許何異。請當留此，勿相疑也。」隱娘謝曰：「僕射左右無人，願舍彼而就此，服公神明也。」蓋知魏帥之不及劉也。劉問其所需。曰：「每日只要錢二百文足矣。」乃依所請。忽不見二衛所在。劉使人尋之，不知所向。後潛於布囊中，見二紙衛，一黑一白。

後月餘，白劉曰：「彼未知信，必使人繼至。今宵請剪髮，繫之以紅綃，送放魏帥枕前，以表不回。」劉聽之，至四更，卻返曰：「送其信矣。是夜必使精兒來殺某及賊僕射之首。此時亦萬計殺之。乞不憂耳。」劉豁達大度，亦無畏色。

是夜明燭，半宵之後，果有二幡子，一紅一白，飄飄然如相擊於牀四隅。良久，見一人自空而歸，身首異處。隱娘亦出曰：「精兒已斃。」拽出於堂之下，以藥化為水，毛髮不存矣。隱娘曰：「後夜當使妙手空空兒繼至。空空兒之神術，人莫能窺其用。」

得躡其蹤。能從空虛入冥莫，無形而滅影。隱娘之藝，故不能造其境。此即係僕射之福耳。但以于闐玉周其頸，擁以衾，隱娘當化為蠛蠓，潛入僕射腸中聽伺，其餘無逃避處。」劉如言。

至三更，瞑目未熟，果聞項上挫然，聲厲甚，隱娘自劉口中躍出，賀曰：「僕射無患矣。此人如俊鷲，一搏不中，即翩然遠逝，恥其不中耳，才未逾一更，已千里矣。」後視其玉，果有匕首划處，痕逾數分，自此劉轉厚禮之。

泊元和八年，劉自許人覲，隱娘不願從焉。云：自此尋山水，訪至人，但一一請給與其夫。劉如約。後漸不知所之。及劉薨於軍，隱娘亦鞭驢而一至京師柩前，慟哭而去。

開成年，昌裔子縱除陵州刺史，至蜀棧道，遇隱娘，貌若當時。相見喜甚，依前跨白衛如故。謂縱曰：「郎君大災，不合適此。」出藥一粒，令縱吞之。云：「來年火急拋官歸洛，方脫此禍。吾藥力只保一年患耳。」縱亦不甚信。遺其繒綵，隱娘一無所受，但沉醉而去。後一年，縱不休官，果卒於陵州。自此無復有人見隱娘矣。

#### 花月新聞

已志書姜秀才劍仙事，以為舒人。今得淄州姜子簡廉夫手抄《花月新聞》一編，紀此段甚的，故復書之。貴於志審實，不嫌重復，然大概本末略同也。

廉夫之子寺丞未第時，肄業鄉校。嘗偕同捨生出遊，入神祠，睹捧印女子，像容端麗，有惑志焉。戲解手帕，係其臂為定財。歸即被疾，同捨生謂其獲罪於神，使備牲醴往謝。於是力疾以行。奠享禮畢，諸人馳馬先還，姜在後失道。日且暮，恍惚見白氣互空。正當馬首。天將曉，始到家。妻孥相視，問訊勞苦。方就枕，聞外間呵殿聲，一女子絕色，自轎出，上堂拜姜母，啟云：「妾與郎君有喜約，願得一至臥內。」姜欣然而起。妻將引避，女請曰：「吾久棄人間事，不可以我故，問汝夫婦之情。」妻亦相拊接，歡如姊妹。女事姑甚謹。值端午節，一夕制彩絲百副，盡餉族黨。其人物花草，字畫點綴，歷歷可數。自是皆以仙姑稱之。居亡何，白其姑，言新婦且有厄，乞暫許他適避災，再拜而別。出門，遂不見。姜氏盡室驚憂。

頃之，一道士來，問姜曰：「君面色不祥，奇禍立至，何為而然？」具以曲折告。道士令乾淨室設榻。明日復來，使人逕就榻堅臥，戒家人，須正午乃啟門。久之，寒氣逼人，刀劍戛擊之聲不絕。忽若一物墮榻下。日午啟鑰，道士已至，姜出迎，笑曰：「無慮矣。」令視所墮物，一觸臚，如五斗大。出篋中藥一刀圭糝之，悉化為水。姜問其怪，道士曰：「吾與女子皆劍仙，女先與一人綢繆，遽舍而從汝，以故懷忿，欲殺汝二人。吾亦相與有宿契，特出力救汝，今事幸獲濟，吾亦去矣。」

才去，女即來。遂同室如初，罹姜母之喪，哀器嘔血。姜妻繼亡，撫育其子如己出。靖康之變，不知所終。廉夫後寓鄱陽而卒。厥孫曰好古，至今為饒人。

[返回 >> 豔異編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